

赵淑侠
文集

安徽文艺出版社

赛金花

赛金花(赵淑侠文集)

金宏达 于青 编

责任编辑:林敏 刘哲

出版:安徽文艺出版社(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

邮政编码:230063

发行:安徽文艺出版社发行科

印刷:合肥杏花印刷厂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5

字数:370,000

版次:1997 年 4 月第 1 版 199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7-5396-1476-5/I·1369

定价:18.8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赛金花隐没于红尘尽处（代序）

赵 淑 侠

计划写这部书的当初，就立意把它写成真正的小说，而且是“女性文学”一类。为了不愿让读者以为我在写历史小说，或为赛金花做传——赛金花虽然早已隐没于红尘尽处，她和她的时代，她周遭的人，却是真实存在过的，因此取书名时颇费犹疑，最后终决定用《赛金花》。

《赛金花》甫一写完，便在台湾的《中华日报》副刊连载。新加坡的《联合晚报》、美国的《世界日报》、香港的《星岛日报》一一跟进，接着国内的《四海》创刊号和《十月》也各刊载一部分，反应似乎比我所期待的为好。当然，名导演李翰祥先生买去版权，要改编成电影和电视剧，让书中的人物活生生地与读者和观众见面，是我最觉安慰的。

赛金花于1887年正月，嫁给苏州才子、状元郎洪钧做妾，尽管坐的是八个汉子抬着的绿呢大轿，前面还有乐队和状元纱灯引路，说穿了仍不过是妓女从良。

妓女从良本也是极平常的事，但是这顶轿子却把赛金花抬到了另一个世界，从那时起，到今天整整一百余年，她的故事一直被流传渲染，根据她的风流史写成的小说、艳诗、戏剧，多得不

胜枚举。其中最出名的，当推曾朴的《孽海花》和樊樊山的前后《彩云曲》。这些作品的影响力至深至广，尤其咱们中国人所谓的“瓦赛公案”一节，仿佛已由这堆白纸黑字得了铁证，没人不认为赛金花是个淫欲横流的尤物，和八国联军统帅瓦德西有过“一手”。《孽海花》里既已露出端倪，《彩云曲》里那句：“此时锦帐双鸳鸯，皓躯惊起无襦裤。”自然就越发地证实了“瓦赛”二人的亲密关系。

赛金花原是妓女，出卖肉体对她应是顺理成章的事。她生得花容月貌，又是名震九城的红姑娘，最为别的妓女所不及的是到过外洋，通晓外语，洋大帅统率万军，攻城掠地厮杀之余，找个女人解解闷以调解枯燥生活，在人性上也颇说得过去，“瓦赛公案”似乎并无可疑之处，连我本人也曾信其有。我对之怀疑，要刨根挖底弄清这段公案，还是最近两三年的事。

为什么我忽然鼓起兴致，研究起赛金花和瓦德西的交情呢？一来是赛金花这个名字目前常常见报，有关她的传闻、记述、讨论之类的文字不少，颇引起我的好奇，很想一探究竟。再个原因是，每当和外国朋友们闲谈，说到庚子年间欧美八个国家与中国交战的一段历史，观点和说法相距甚远，我们说是八国联军侵略中国，他们说是拳匪排外，杀害教士，迫使他们不能不派大军来保护自己人，同时惩罚拳匪和清廷。当问有没有研究过义和团为何要排外？又说不出个道理，仿佛愚昧凶恶的中国人没来由的就仇视起洋人来。而瓦德西是德国历史上的名人，熟知欧洲历史的人全知道他的业绩，如他是普法战争时的英雄等等。但所谓的“瓦赛公案”，对他们则是新奇异闻，闻所未闻。这桩“公案”只存在于我们中国人之间，在西方世界里是一点也没有，更不被承认的。可喜的是，好几位文化圈里的洋朋友对我表示，不如写出来，愿闻其详。

有天和好友莉莉闲聊，我说：“真想把这段历史弄清楚，写一本以赛金花这个人物为经，以八国联军和当时社会为纬的长篇小说。”莉莉道：“你为何不写呢？这个题目对西方人尤其有趣。你写，我愿为你译成英文，将来再出德文。”

莉莉是个以英文写作的作家，朋友能在文学上合作，自然是愉快的事。于是就这么决定了。

为了找资料，我不知跑了多少图书馆，托了多少识与不识的人。在西柏林的市立图书馆里，朋友帮助我找目录，做复印，连洪状元在柏林做公使时的户口名簿也找到了。有位专门研究德国华侨史的青年汉学家，只要发现与瓦赛两人相关的资料，不管是直接间接，是图片、报导、散文、小说，一定立刻告诉我知道，从他那儿我得到许多珍贵有用的资料。最出乎意外的，是我儿子在我住的这个工业城的图书馆里，借到了瓦德西侄女写的瓦德西夫人的传记，书名是《愈发清楚》，还借到了瓦德西《拳乱笔记》的德文原版，和一本名不见经传、名叫《赛金花》的英文书。

我长住北京的叔叔，寄来了旧日北京街市胡同区域位置的小册子、商鸿达所著的原版《赛金花本事》和赛金花在1887年身着古婢娟装、任立凡手绘、洪状元题字的“采梅图”的照片。一时之间，中外文资料集了五六十种，有的还附有珍贵图片，让我读不胜读，观不胜观，从此便掉入了历史的“陷阱”。

这些资料读起来太有趣，也太使人着迷，像做侦探一样，从一个点发现一条线，再从一条线看出一个面，一层层地剥茧抽丝，便能引出事情的真相。有一阵子，每天脑子里总晃动着赛金花、瓦德西、洪状元等人的影子，把他们做为我小说里的主人公的意愿是无可动摇的了。为此我特别到西柏林原清朝公使馆的故址，海德路18号去参观了一次，试想着百年之前，这所庭园里的女主人，穿着系了24条飘带的6幅湘绫裙，大宴宾客时的盛况。虽然原来

的使馆房子在二次大战时被盟军炸毁，好在现在的这幢仍在原处，仍是前为马路后为小河，房子的建筑形式也无改变，还是长方形的白色楼宇，一点也不会妨碍我思古之幽情。

1986年春天的大陆之行，大目标之一仍是追踪赛金花的遗迹，从北京到上海，再到她的故乡苏州。在漫天细雨中，我走过赛金花童年时奔跑过的长巷，寻视了她娘家的故居，也去了洪状元“金屋”藏赛金花的绣楼。楼已败破，原来的七进大院被隔得零乱支离，但旧时雕栏玉砌的影子还依稀得见。

资料看得多，便不会轻易相信任何一面之词。某些文人名士站在士大夫立场，一厢情愿地凭着幻想编故事，在他们的潜意识里，出卖灵肉的女子根本算不得是人，是陪男人说笑和泄欲的工具，糟蹋糟蹋又何妨？因此曾朴仅仅是为了“且可铺叙数十回”^①，硬是张冠李戴，在《孽海花》里安排赛金花与瓦德西在欧洲通奸。

依照齐如山所作《关于赛金花》一文的说法，正好与曾朴和樊樊山等相反：他认为“瓦赛公案”是空穴来风，事实上赛金花压根儿就不认识瓦德西其人。理由是赛金花是妓女出身的姨太太，不具备做公使夫人的条件，在欧洲那三年，欧洲人也不会把她当成公使夫人，更轮不到她出来交际，又说她的德语“稀松”得很，“不及我”^②等等。提出的佐证甚多，归根结底一个观点：赛为妓女，身份下贱，不值一提。

以上的两种说法是出自我们中国人的，那么欧洲人，尤其是德国人，对这段“公案”的看法又是如何呢？由于对中国方面“侮辱”瓦德西的反感，他们特别强调瓦德西对女色无兴趣，他42岁才和尼尔大公爵的遗孀、纽约女子玛莉·李结婚。婚前一段长

① 引自杨云史致张次溪函。

②、引自齐如山文。

期的单身汉生活里，居然没有一点罗曼史和绯闻。婚后的他，是个崇拜太太的体贴丈夫，两人共同生活 30 年，甜蜜得“若天天在度蜜月”。一般好丈夫每逢结婚纪念日，都会送太太玫瑰花表示爱情不渝，瓦德西却是每个月都要送束鲜花给玛莉。他们的婚礼是 1874 年 4 月 14 日举行的，瓦德西为了感谢上帝赐给他如此贤德美丽的妻子，每逢 14 日一定送花，连在中国战区那十个月也关照花店按时送到，直到 1904 年他去世为止，从未间断过。^①

瓦德西出身贵族名门，因他长兄在战争中牺牲，他便继承了父亲的伯爵名位。他的官运也一帆风顺，做过驻法国的武官，自从娶了玛莉为妻之后，更像运动会里的三级跳一般，不几年之间，由一个驻扎外省的上校军官，升到全国陆军总部的总管。任八国联军统帅之前，已升到军事参谋总长。他的三级跳式的官运，主要是玛莉善交际，与德皇威廉第二有师生母子般的交情，连威廉第二的皇后奥古斯塔·维多利亚都是她给拉拢的。从整个描写瓦德西夫妇的为人、教养、风度、品味及家庭生活的资料来判断，他绝不会荒唐到以八国联军统帅之尊，跟赛金花大摇大摆地住在慈禧太后的寝宫仪鸾殿。至于说瓦德西不肯见李鸿章，赛金花硬提着他一只耳朵命他相见，或谓仪鸾殿失火，瓦德西抱着赛金花光着身子跳窗而出之说，不但无稽，似乎连最起码的人与人之间的尊重也缺乏。

依着这条线推理，是不是齐如山举证的——赛金花根本就不认识瓦德西一说便成立呢？我认为也不成立。

100 年前的柏林，外交使节和德国高官多集中在两个区域，其一就是《孽海花》中所说的“缔尔园”。“缔尔园”若翻成中文就是“动物花园”。当时的中国使馆和瓦德西的家宅都在这一区，瓦

^① 引自依丽莎白·瓦德西著《愈发清楚》。

氏夫妇和赛金花都常常到园里去散步，都是柏林社交界的名流，都喜爱设宴请客，想不认识也不容易，但绝不像《孽海花》中描述的，两人常到“缔尔园”的小房子里去幽会，瓦德西是个“日尔曼的美少年”之类的情形。

理由是：那时的瓦德西已年近 60，离“美少年”的阶段已远，而他太太玛莉就在身边，锋头比他还健，就算他有心拈花惹草，也得顾及几分，何况还有个洪状元在看着呢！而更充足的理由是，当时的环境——德国政坛连续发生一些大事，德皇威廉第一逝世，瓦德西担任葬仪调配和进行的总指挥；腓德烈三世即位，在位百天便死去，接着威廉第二即位，并举行加冕大典；瓦德西的上司莫提将军退休，瓦氏接任参谋总长；威廉第二把铁血宰相俾斯麦赶下台，瓦德西鉴于第一号政敌已去，愈发野心勃勃。在这些大事一波逐着一波而来的动荡时刻，身为重臣的瓦德西恐怕已忙得废寝忘食，哪里还有闲功夫跟赛金花到“缔尔园”里去幽会？再说，“缔尔园”里绿树红花，风景绮丽，咖啡馆小饭馆倒是有几个，偏偏就是没有供人幽会的“小房子”。好在有关这一段，连曾朴本人也承认目的不过是“为了铺述数十回”，所以赛金花与瓦德西在柏林时并无暧昧关系是可以断定的了。

齐如山在《关于赛金花》文中说赛金花：“至于委身于瓦帅，那是绝对不会的。”这句话说得很正确，但其例证可信的基础甚弱，原因是他行文述事中主观成份太重，时时不忘自身的尊贵和赛氏的低贱身份，而且对西方社会的一些看法和推理，显然与真实的情形不合，譬如说，齐文认为赛金花的“身份为妾，非正式夫人，因称呼关系就不会与人交际了”，是不能成立的道理。

西方社会的夫妻关系是一夫一妻制，他们对中国人的多妻制度，目为不可思议而带原始色彩，因此也不理会。对他们来说，夫妻关系纯是这对男女的私事——洋人把私事公事是分得很清楚

的。做丈夫的把哪个太太当做公使夫人来介绍，他们便视那位太太为公使夫人，洪钧带着赛金花出去应酬，没有一个洋人会以为她不是“公使夫人”，因此她在海外3年的公使夫人身份不容否认。

赛金花出国时只带了两个伺候起居的老妈子，到柏林后“就地取材”，雇用了4个年轻的德国女孩和一个念书通文墨的“女陪伴”。所谓女陪伴，改用现在的名称就是女秘书。这位名叫苏菲亚的女秘书，不单掌管一切有关公使夫人对外交际应酬的事务，也每天如影随形地跟着她，陪她逛街、购物、应贵夫人们的约会去喝下午茶、到动物花园去散步等等。是她的伴随，也是她的密友。而苏菲亚是说不通中国话的，赛金花必得跟她说德语，她们就这么连续说了3年德语。

赛金花年轻时髦又好动，跟从中国带来的两个老妈子是没什么共同趣味的，闲时聊天解闷打交道的，当然是那4个与她年龄相仿的德国女侍。年纪越小学话越容易，赛金花到德国时才17岁，在德国跟好几个德国人朝夕相处，说了足足3年德语，应不致“稀松”得跟德国人言语不通。

那年在北京见到老作家冰心女士，她问我的写作计划。我说了一些，冰心女士道：“我见过赛金花。”她的话令我精神大振，连连追问赛金花到底是怎样一个人——漂亮吗？气质好吗？等等等等。冰心女士说，她见到赛金花时，已是赛在死前不久的垂暮之年，漂亮看不出了，皮肤倒还白净，举止也算得大方文雅；令她意外的是，赛金花居然跟来访的美国记者用英语交谈了几句。

赛金花在欧洲时只到英伦做过短期游历，从未有良好环境学习英语，她的德语定比英语流利得多。假如在归国40几年后英语仍能上口的话，德语总该是曾经说得很纯熟的。我想这样解释绝对站得住脚。

前面提过，赛金花不可能不认识瓦德西，而且当时能说流利

德语，那么她见外国军队欺侮自己人，给解解围救救人本是很自然的事，瓦德西托她给办粮食也顺理成章，齐文中不也承认，当时他们都在做运“土豆”的生意吗？土豆就是洋山芋。西方人若连着几天不吃洋山芋，就像我们中国人连着几天不吃白米饭一样，从牙到胃都觉得不习惯。中国老百姓被义和团和八国联军吓破了胆，关起大门不敢做生意，洋兵买不着土豆是想象得出的情形，有赛金花这个通德语的旧识可用来帮忙，瓦德西托托她是合情合理的。也有的文章说，那时北京已经平稳了，市面已照常开业，用不着赛金花“去敲店铺的门”。事实上那时北京仍是危城，联军的暴行并未停止，在1900年11月20日瓦德西致德皇威廉第二的报告中，还说“李鸿章最近曾经大胆向着使节团指责联军行动，谓中国居民深受其苦。”可见此时的情况仍是极混乱的，市面并未恢复正常。

德国方面，尤其是瓦德西的家属及与他相关的人，对我们中国人所谓的“瓦赛公案”一节，采深恶痛绝的态度，认为是对他们德国人的侮辱，没说出的话是：“我们大德国的上将军，该是多么尊贵严肃的人物，怎么会跟一个中国妓女混在一处？你们这些没见过市面的土中国人，到底在梦吃些什么？”

因此，凡是德国人所写的有关八国联军的著作，几乎全部避免提到赛金花，且在有意无意之间，流露出对“瓦赛公案”一说的嗤之以鼻与愤慨，例如：伊丽莎白·瓦德西在《愈发清楚》一书中，谈到她伯父在中国战区的一段，充满了怨懑之情，说仪鸾殿失火不仅让瓦德西受了惊，也害得他们一家人牵肠挂肚为之不安，还有没说出的言外之意是：“真倒霉，凭空惹来那些肮脏的谣言。”

在阿松·史密斯所著《普鲁士没有庞贝度》中，曾引述当时尚健在的瓦德西副官的话说：“在中国的整个时间，从没见过元帅

跟任何中国女子在一起过。他倒是曾经跟他最重要的伙伴李鸿章，去骑马或参观游览。”

瓦氏副官的话不外是为了证明老长官的清白，糟的是他竟越描越黑露了马脚，毛病就出在他对中国的历史一无所知，又没仔细读过《瓦德西拳乱笔记》。

1900年10月17日瓦德西到北京，奉命议和的庆亲王奕劻和李鸿章要求相见，瓦氏大摆战胜者的架子，到11月15日才第一次约见两人，谈了约一小时之久。其时李鸿章已是77岁高龄浑身带病的老人，连上下马车都需人搀扶，怎么能够陪着瓦德西去骑马游玩？而且遍读瓦德西的日记，在华期间总共才见过李鸿章两次，两人之间绝无私交，不会一块儿去遛马的。

但是瓦德西的红鬃马荷西亚被带到中国则是事实，他本人在日记上曾说“常常骑马”，赛金花口口声声说“常跟瓦德西元帅在天坛附近骑马”，连全心全意要维护故世主官的高尚道德的副官先生，也不否认有中国人陪他骑马。这个中国人是谁呢？最可能的人应该是赛金花。

能够证明瓦德西和赛金花相识、相熟的线索并不只这几点，小说内描写得很详尽，此处不必多加举证。既是瓦赛二人相识，为何与瓦氏相关的人硬是咬着牙不承认？答案是：旧中国的文人，用他们闭塞的视野，封建的头脑，以自己对女性和男女关系的落后观点编出来的罗曼史，使人家实在觉得是大侮辱，乱栽赃，任意破坏人的名誉（何况瓦德西是德高望重的大将军，伯爵！），没办法承认。

瓦德西与赛金花是朋友关系。当年在柏林，瓦德西伯爵夫妇是上流社会中最惹人注目的一对，特别是伯爵夫人玛莉，被视为是特立独行的奇女子，她把从前夫处继承来的庞大遗产，做了许多慈善事业，因而博得社会的钦敬和名望。

赛金花年轻貌美，活泼开朗，洋人不会打听她的出身，只会觉得她比一般阴沉沉的不苟言笑的中国人可亲可爱，像个解语的瓷娃娃，加上公使夫人的头衔，在社交场合中她必定广受欢迎而朋友众多。

瓦德西以征服者的身份到中国，遇到当年故旧，尤其见洪钧已死，赛金花沦落为娼，现又受战乱之害缺衣少食，同情与今昔之感不会没有，所以在第一次见面时送了她1000银元和两套衣服解急。瓦氏在遥远的中国，生活枯燥寂寞，与赛金花这位老朋友相遇，自是很愉快的事，跟她多聚聚谈谈，烦她做向导四处看看逛逛，属于人情之常，不见得就表示跟她有恋情或床第之间的关系。我们中国人把“瓦赛公案”传得活灵活现，完全是用一个公式套出来的，这个公式就是：妓女出身的侍妾一定淫荡，必定人尽可夫。女人（像赛金花这种女人更没疑问）与男人那样接近，若不是在搞男女关系还有别的什么可做？再说，大帅哪有不玩女人的？

其实这种想法不但是大男人主义在作祟，也是贵族子弟的优越感在作祟，最不该的，是他们以知识来欺侮一个无力还击的弱女子。妓女地位虽贱，唯她们也是血肉之躯，也有感觉和感情。相信赛金花本人也並不以她的妓女身份为荣，但自幼因家贫被卖入烟花，几经翻腾，就是做不成一个正经人。社会如此，人心如此，她有什么能耐改变命运？

如今这本小说出版在即，为了简单明了，我决定将一度曾命名为《红尘尽处》的本书还原为“赛金花”，让《赛金花》做为书名。赛金花曾是个有血有肉的人，我书中的女主角原是依她而塑造，整个故事就是描述一个像她那样的女子，和她所生活的时代。我是完全的、百分之百的、以处理小说的方式来撰写这本书的，读者必不会因书名为《赛金花》而认为我是在为她做传吧！

序 幕

民国 25 年 12 月 4 日的午前。太阳羞于露出他忧愁的脸，半遮半掩地躲在云层后，溢出的光芒晦涩而沉郁。北风来自塞外，吹得算不得猛烈，但像醉汉的恶作剧，性子起时急如星火地刮上几下，把树枝上仅剩的几片枯叶和墙角边的垃圾屑，追赶得逃命般地乱窜，随后又宁静了：那种充满了不安与诡谲的假宁静，谁也说不上他哪一刻又发性子。

街道空旷，瓦砾、破纸和牛马骆驼的粪便比经过的行人多。疏疏稀稀的十几家摊贩，有卖皮货的，泛黄的萝卜丝老羊皮袄，黑而缺光泽的染过色的狗皮领，乱糟糟地堆成一团。古董摊上摆的其实是破铜烂铁，不值钱的锡器，旧玻璃瓶和缺了口的瓦罐。卖纸花绒花的摊子最刺眼，俗艳的红花绿叶和四周的凋敝对比出强烈的不调和。卖春药的汉子像在对天传教：“吃下这颗大力丸，嘿，嘿……”他气壮声洪，可旁边并没有半个听众。所有的生意都不兴旺，偶尔一个像是顾客模样的人走过，那守摊子的小贩就会做

出近乎谄媚的笑容，用最夸张的言词巴结纠缠个没完。

几间简陋的茶园外面贴着红纸黑字的说书戏码，茶资定价不过两三个铜子，其中一家名字叫得响，“状元楼”三个掉了漆的大金字高悬在快要倒塌的屋檐下。茶园里外一样的冷清，一些短打装束卖力气的汉子，围坐在旧得叫不出颜色的木桌前有一搭没一搭地谈着，间或发出一阵高亢的笑声。

这儿原是城南游艺园，民国初年繁华一时的地方。20年风流云散，如今衰草断壁已变成贫民窟，在这个深秋里的阴沉天，越显得惊心人心的肃杀颓败。

几排同一式样的小院落集中在三条窄胡同里，街口上挂着歪歪斜斜的烂掉了边缘的木牌，牌上的字迹早模糊得难以辨认，一个身着花格呢子、半长大衣、肩背照像机的青年，正推辆自行车在那儿伸着颈子觑着眼，聚精会神地研究呢！这时忽然背后有个声音道：“喂！老郑，看什么看得那么出神？当心眼珠子掉出来。”

姓郑的回过头，见洋车上坐着《北方日报》的小魏，便笑出了声：“满以为我是第一个抢新闻的，看样子你更快当。不用说，你自然也是来采访赛金花去世的消息喽！”

“猜得一点不错，要不为采访，谁来这个好地方？我已经来过一次了，在一个月之前。”小魏一袭长袍，形容潇洒。

“怪不得你这么容易就找到了。你看那牌子，黑漆漆的，就算有对电光眼也看不清写的什么。是居仁里吧？”

“正是居仁里，郑大记者。地方都找不到，还跑哪门子新闻。”小魏打着哈哈，已经下了车。“你劳驾等等，我半个钟头就回去。这地方叫不着车的。”他对车夫说着，已和老郑走成一排往胡同里去，老郑一手捏着鼻子直摇头：“好难闻的味道！所谓的一代名花就住在这种地方，令人难以相信。”

“你先别议论，等整个看完再盖棺论定。唔，到了。”

居仁里 16 号在胡同的东边，与附近其它房子的款式一模一样，都是矮矮的灰砖墙，两扇单薄的木板门，从门外可以看到里面低垂的房檐。

门板原上过深红色的漆，因剥损老旧得太厉害，如不仔细看便会以为是抹满了酱缸里的渣滓，粗糙无光的咖啡色上突起凹凸不平的疙疙瘩瘩。门上贴了一张水渍浸污、写着“江西魏寓”的红纸条。门是虚掩着的，轻轻一推就开了，老郑和小魏一走进去，4 只长毛狗就汪汪的吠个不停，直到一个女仆打扮的老太太从左边耳房出来，它们才回到窗户下静静地蹲着，黑鼻头亮眼珠上流露着傻傻地像似哀伤的表情。

“原来是魏记者？我们太太今早两点钟过去了。”

“我知道，所以赶着来看看。遗体已经运走了吗？”

“没有，连棺材还没着落呢！唉……”老女仆抹着泪。

“顾妈，你别急，我们在报上给号召号召，问题一定能解决的。这位是《世界晚报》的郑记者，这就是跟了赛金花 30 来年的顾妈。”

“顾妈的深情大义我是很佩服的，待会儿想跟你谈谈赛金花女士的事。我们可以进去吗？”老郑颇客气地问。

“我正在叠纸箔，让我弟弟蒋乾方带两位进去吧！有客。”随着顾妈的声音，门帘子下面的门槛上迈出一只穿着破鞋的大脚，一个身量细长眉目清秀的中年男人木挺挺地站出来，愣直着眼珠半天不眨一下。“客……客人？”他赧着白牙说。

“这是两位记者先生，要采访太太的事，你陪陪。”

“知……知道了。跟……跟我来呀！”蒋乾方举起瘦长的手在空中招了招，把两人让进屋去，自己却一转身溜了。

魏、郑两人进了正屋，不约而同地做出个愕然的表情：原以

为他们是消息最灵通，来得最早的，到了里面才知道，有人更灵通，来得更早。

正屋分内外两间，界限是一道没有门也没有门帘的空门框，四个中老年男人就那么里里外地穿梭观望，看过里间又看外间，看过外间再回到里间，像参观博物馆一样。几个人都不说话，只偶尔轻叹一声，其中也有离去的，但新的访客正在陆续地来，两间小屋人潮不断。老郑和小魏见别人都静悄悄的，便也不再做声，默默地跟在人后观看。

房屋和家具都是极简陋败坏的。潮湿的泥土地，四壁像是遭过水灾般霉痕累累。扁长形的窗子上糊着不透明的牛皮纸，光线幽暗得让人觉得恐怖。正对门口是只老式的八仙桌，因为只剩三条腿，不得不紧紧地靠定了墙，桌上摆着茶壶，几只缺了口的粗瓷茶杯，和一个不知做何用处的大瓦罐。一个小几上供着佛像、香炉、烛台，佛像两旁是副红纸对联，右写“苦海无边”，左写“回头是岸”，顶头的横幅居然是“枉费心机”四个不伦不类的大字。

里间是赛金花的卧房，地中央一张西式单人铁床，上面罩着一顶旧纱蚊帐，肮脏的灰黄色，仿佛从来就没有清洗过。床上的花布棉被微微凸起，把赛金花的尸体连头带脚的整个盖住了。四周的壁上被各种东西占得满满的，南边挂着一幅墨兰，上款是“半痴山人雅赏”，下款是“撝英女史金桂敬绘”，款下是朱砂色的阴书印章，刻着“赛金花”三个字。靠西一幅工笔仕女，上题“采梅图”，图中美女着古婢娟装，娇慵无限，若不胜衣，身后一小丫头抱着瑶琴。

“哦！意外收获！这画上的人是赛金花，洪状元题的字。你看：‘丁亥竹醉日，文卿醉后题’。我来照张像吧！”老郑兴奋地大声说着，已拿起像机对光。

“请安静些好吗？别吵了死人。”忽然一个苍老而冷峻的声音说。使屋子里的人都吃了一惊。老郑和小魏这才注意到，在床后角落里的矮凳上坐着一个老人，那老人满头银发，穿了一身藏蓝色马裤呢长袍，文雅的态度，一脸的忧容，因为被纱帐遮住，所以没人注意到他的存在。

“哼”老郑受了老人的教训，感到有些丢面子，心中颇为不悦，不理不睬，依然照像。

“别照啦！看看算啦！”小魏放低了声音，摆摆手。

“那老家伙是谁呀？乱管闲事。”老郑也把声音压低。小魏并不答话，比个手势，叫老郑继续看屋子里的什物。

“采梅图”旁边挂了柄一尺多长的小剑，银色雕花的金属鞘，剑柄上镶着一粒樱桃大小的褐色玛瑙，十分美观精致，很引起老郑和小魏的兴趣，两人研究了许久才把目标转移到正面墙壁悬着的一幅瑰丽的大油画上。画里的人物和景象都显示出取材自欧洲，只有一个黑发女子的背影像似东方人。“这个女人不会是赛金花吧？”老郑耳语般地问。“谁知道？我是觉得这么堂皇的一幅画跟这破屋子太不相称了。”小魏很是感慨，也像在耳语。

“跟这屋子不相称的岂只这幅油画，你看那儿，”老郑指着床头柜上立在一堆破瓶烂罐中的一座亮晶晶的金质自鸣钟，钟摆被12个小金人拥着，滴答滴答地走得正起劲。

“这不知又是什么出处？别瞧陋室一间，宝藏无尽呢！”

“看那些照片，哦！居然有结婚照，那个男的就是魏斯灵吧？这对新人面目可不新，倒像旧人。”老郑的声音虽低得到了底，还是引起坐在角落里的老者的抗议，他重重地哼了一声，老郑便拍拍自己的嘴唇，不再开口。

老郑和小魏仔细地满屋子观察，连贴得半墙乱七八糟的、从